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 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公司)于 2025年10月 17 日以电话、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 八次会议通知和议案。会议于2025年10月28日上午在河北省唐山 市新华东道 70 号开滦集团视频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,会议应 当出席董事9人,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彭余 生主持、公司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 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:

(一) 公司关于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

表决结果: 9票同意, 0票弃权, 0票反对。

《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 会议审议通过,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《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http://www.sse.com.cn).

(二)公司关于修订《公司反舞弊暂行规定》的议案 表决结果: 9票同意, 0票弃权, 0票反对。

《公司反舞弊暂行规定》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会议 审议通过,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三十日